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前，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森物流”）持有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64,868,4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2020-059），田森物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1,66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即不超过 10,846,636 股。减持区间为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田森物流未实施减持，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64,868,470	15.2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96,981,453 股 其他方式取得： 67,887,017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山西田森集团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0	0%	2020/10/19 ~ 2021/4/16	集中竞价 交易	0-0	0	164,868,470	15.20%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田森物流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田森物流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减持。在减持期间，田森物流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